

兴县奥家湾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公众征求意见稿

奥家湾乡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

前言

-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蓝图，也是各类土地保护、开发、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的印发，标志着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全面开展。
- 《若干意见》提出“国土空间规划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综合考虑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中国的关键举措，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建设美好家园的重要手段”。
- 目前，构建国家—省—市—县—乡镇五级空间规划体系已成为共识，乡镇级空间单元处于我国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最低层次。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以实现各类国土空间要素精准落地为目的，以建立乡镇全域“一张蓝图”为主要工作内容，是“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体系的最基本组成部分。规划必须将其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统筹配置和管控。未来城市的发展也将以自然资源保护为基础，以满足人与社会的发展需求为导向，从外延扩张向内涵提质转型，从粗放式增长走向精细化发展。

目录

1.规划总则

2.规划定位与目标

3.国土空间格局

4.综合体系支撑

5.历史人文风貌保护

6.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7.乡政府驻地规划

8.实施保障体系

1

规划总则

- 1.1 指导思想
- 1.2 规划范围及期限
- 1.3 规划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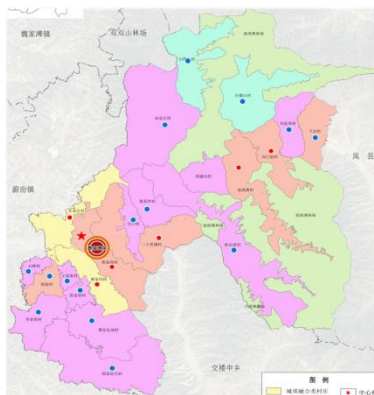
1.1指导思想

- 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和习近平总书记四次视察山西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协调生态、农业、城镇三类空间布局，合理布局配置城镇体系、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公共设施、基础设施等各类空间要素，整体谋划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发挥奥家湾独特地理区位、资源优势，统筹各类资源与要素配置，建设综合城镇功能、城镇文化综合实力、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健全的综合城郊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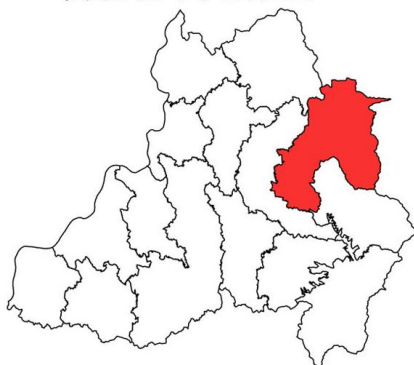
1.2规划范围及期限

规划范围：在地域上分为乡域和乡政府驻地两个空间层次。

乡域规划范围：奥家湾乡行政辖区范围，用地面积320.24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地面积21.11公顷。



奥家湾乡在兴县位置



规划期限：规划期为2021—2035年。

近期目标年为2021-2025年，远期为2026-2035年。

1.3 规划原则

底线约束、绿色发展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公众参与、开放共享



2

规划定位与目标

- 2.1 发展定位
- 2.2 规划目标



2.1发展定位



2.2规划目标

经济发展目标
加快农业产业结构
转型与现代农业生
产和经营方式相适
应，努力构建都市
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和经营体系。



1

环境建设目标
坚持环境友好、资
源节约、生态保育
为导向的区域可持
续发展战略。
结合绿色生态旅游、
宜居康养活力理念，
持续开展城乡大造
林、大绿化工程。



2

社会发展目标

以城镇发展、乡村振兴为中
心，推行中心村战略，促进人
口与经济要素的空间集聚，对
改善农村条件、发展农村经济、
集约化利用土地具有重要意义。



3

3

国土空间格局

- 3.1 底线约束
-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3.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3.4 产业规划格局
- 3.5 镇村体系规划



3.1底线约束

严格落实《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范围线、城镇开发边界。

• 全乡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8965.59公顷**，基本为蔚汾河省级自然保护区和黑茶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以及恶虎滩林场。

生态保护红线

• 规划到2035年，全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3690.76公顷(5.54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不低于**2068.82公顷(2.67万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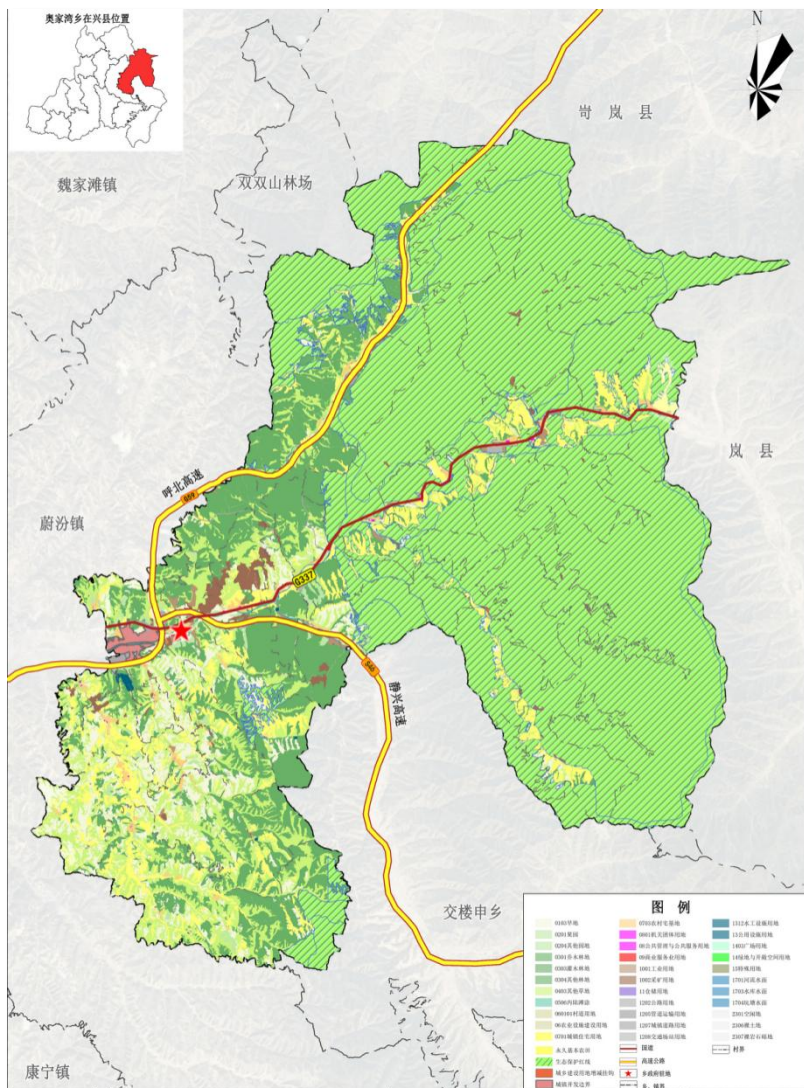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 规划至2035年，全乡落实城镇开发边界**99.61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

• 全乡共一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为石猴山道观。十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历史文化保护线



3.2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统筹生态、农业、城镇三大空间，落实生态、农业、历史文化等重要保护区域和廊道，合理安排城镇、产业开发轴带和重要节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因地制宜确定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治理总体格局，构建多规合一、协调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

• 乡政府驻地

一核

• G337国道为乡域发展主轴承担产业和服务的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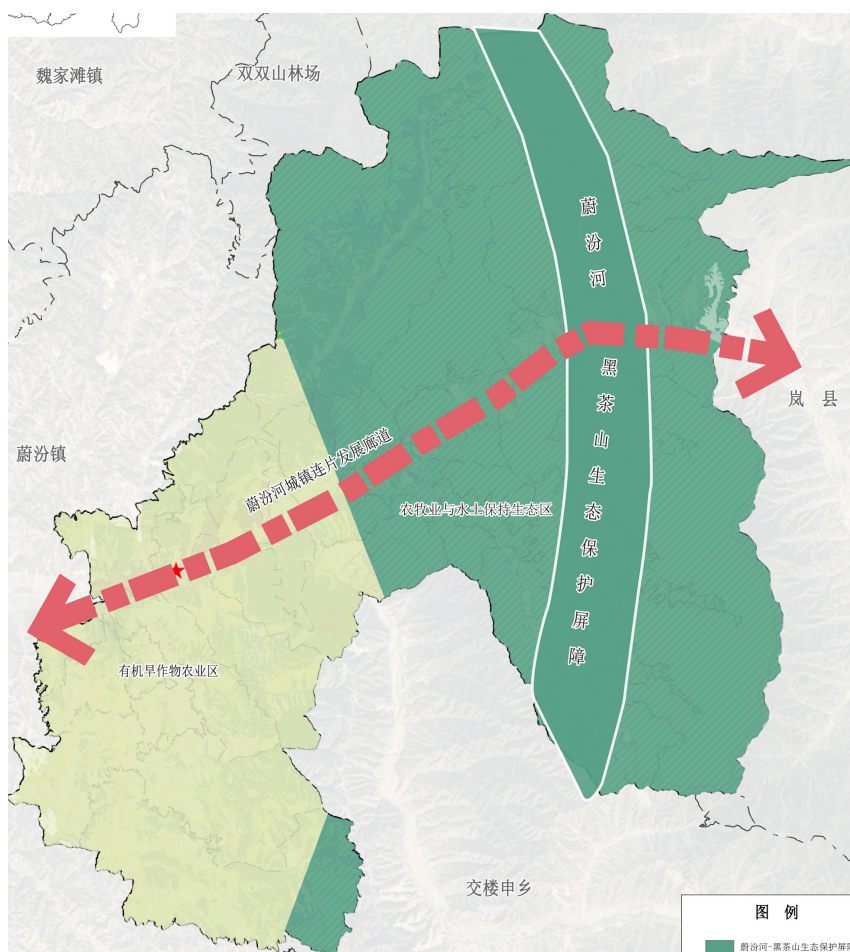
一轴

• 以蔚汾河和黑茶山自然保护区划定生态保护屏障。

一屏障

• 农牧业与水土保持生态区

两区



3.3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严格落实《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范围线、城镇开发边界。

•农田保护区面积
2068.82公顷。

农田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
18965.59公顷。

生态保护区

•生态控制区面积
4573.7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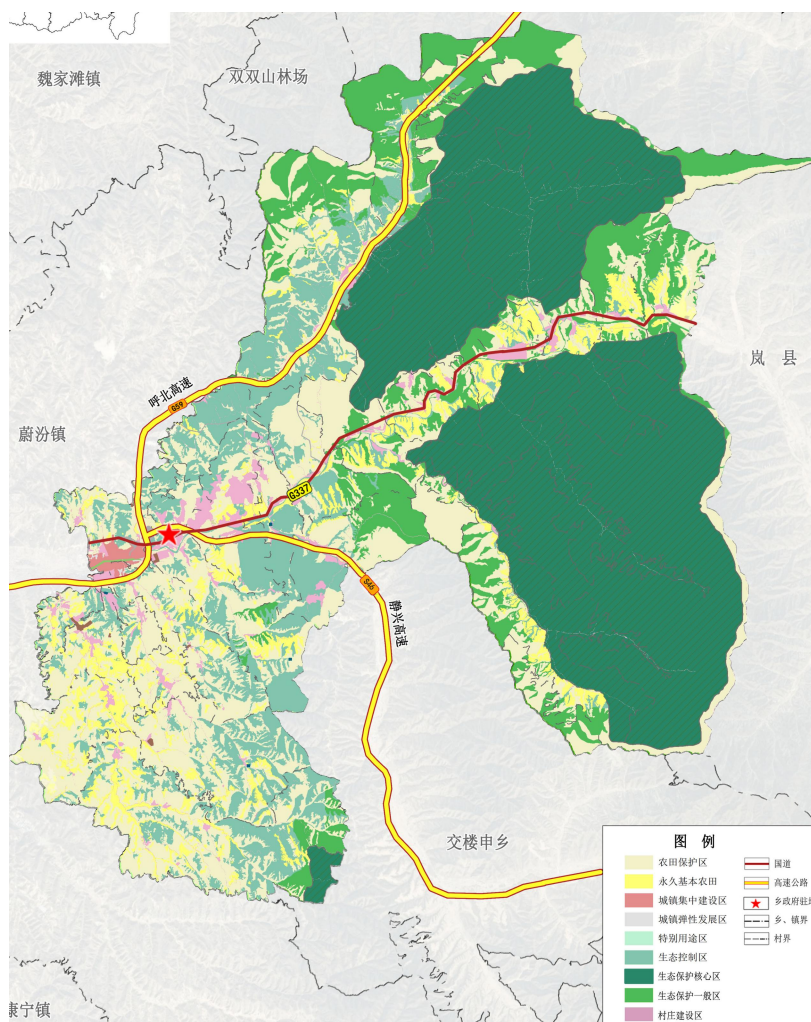
生态控制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面积99.61公顷

城镇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一般农业区
•林业发展区
•牧业发展区

乡村发展区



3.4产业规划格局

结合产业布局、人口变化趋势预测人口规模，合理安排人口流动及梯度转移。通过趋势分析法，规划至2035年，奥家湾乡户籍总人口24000人，乡域常住人口8700人。乡政府驻地人口为1430人，建设用地规模21.11公顷。

一核

以乡政府驻地为核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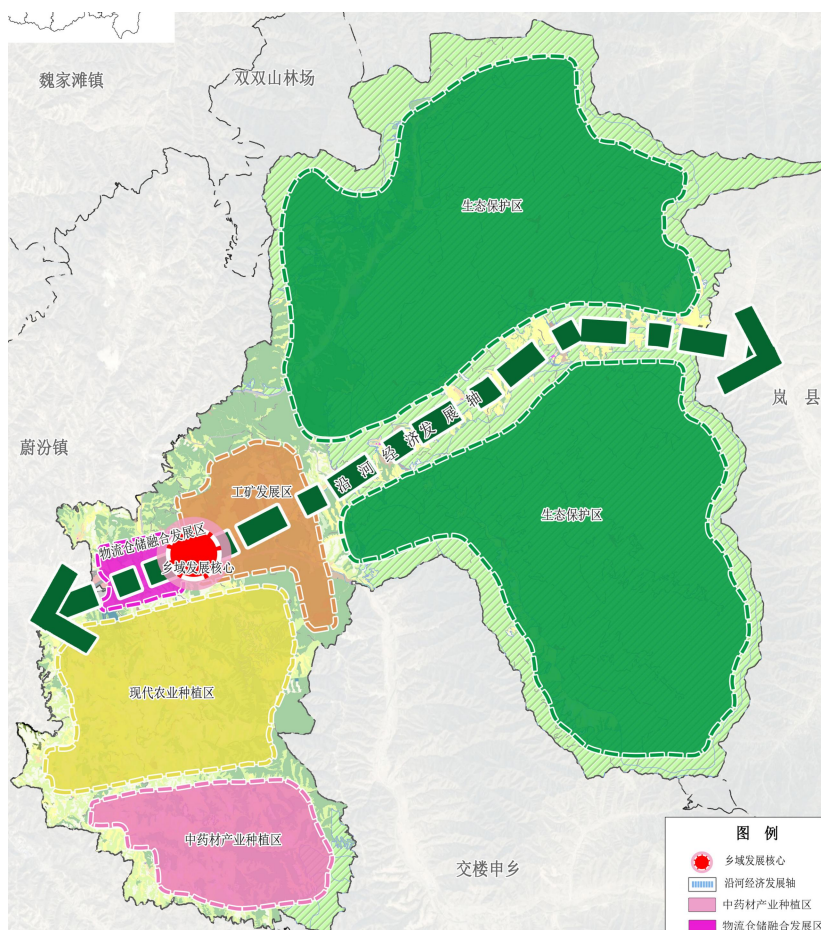
发挥乡域增长极核的带动作用

一轴

以蔚汾河和G337国道为乡镇发展主轴承担产业和服务的职能。

五区

物流仓储融合发展区
工矿发展区
生态保护区
现代农业种植区
中药材产业种植区



结合产业布局、人口变化趋势预测人口规模，合理安排人口流动及梯度转移。通过趋势分析法，规划至2035年，奥家湾乡户籍总人口24000人，乡域常住人口8700人。乡政府驻地人口为1430人，建设用地规模21.11公顷。

[illegible]

4

综合体系支撑

- 4.1综合交通规划
- 4.2市政基础设施配套



4.1综合交通规划

对外交通规划：“十字形”区域高速公路交通走廊：以呼北高速、静兴高速形成区域高速公路交通走廊，是奥家湾乡主要的对外交通联系枢纽。

乡域线路交通规划：国道：奥家湾G337国道黄榆线自西向东沿奥家湾乡人民政府横穿整个乡域。

高速：乡域西侧是G59呼北高速，由南向北通向岢岚县，东侧新建S46静兴高速，与呼北高速相连接，由北向南通向交楼申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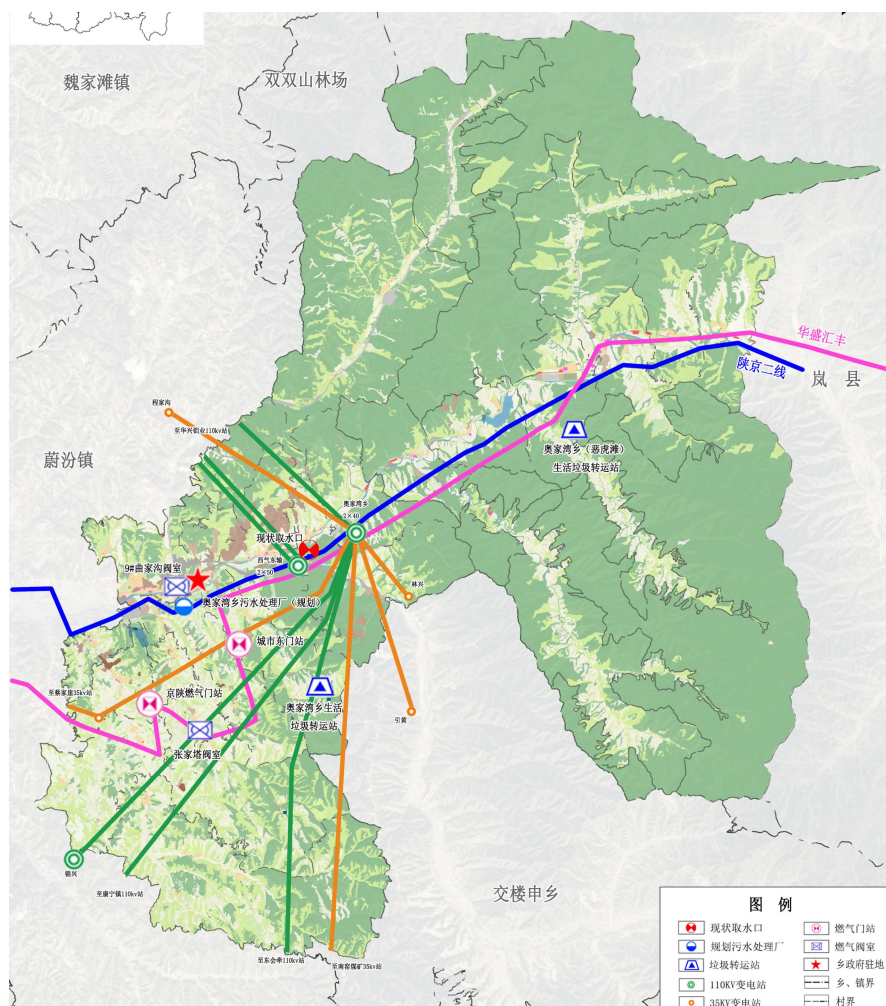
4.2市政基础设施配套

电力设施规划：规划保留奥家湾乡现状110KV公用变电站和卯底村35KV变电站，在奥家湾乡新建一座40MW分散式风力发电设施。

供热工程规划：规划至2035年，乡政府驻地清洁供热率达到100%，其它村庄清洁供热率达到40%以上。

燃气工程规划：规划保留沿呼北高速穿境而过由南向北的陕京二线输气管道以及现状的曲家沟阀室和张家塔二号阀室。

排水工程规划：乡政府驻地范围内在西南侧规划一处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规模在50-80立方米/天，污水统一排放至村庄西南侧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统一排放，污水管网管径为DN300。



5

历史人文风貌保护

- 5.1历史文化保护
- 5.2特色风貌塑造



5.1历史文化保护

奥家湾乡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石猴山道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0处**，依据上位规划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划定面积为0.21公顷。

5.2特色风貌塑造

打造传承历史文脉，彰显红色魅力，建设山水相融、特色宜游、环境优美、设施完善、品质卓越的中心镇区。



塑造乡村特色风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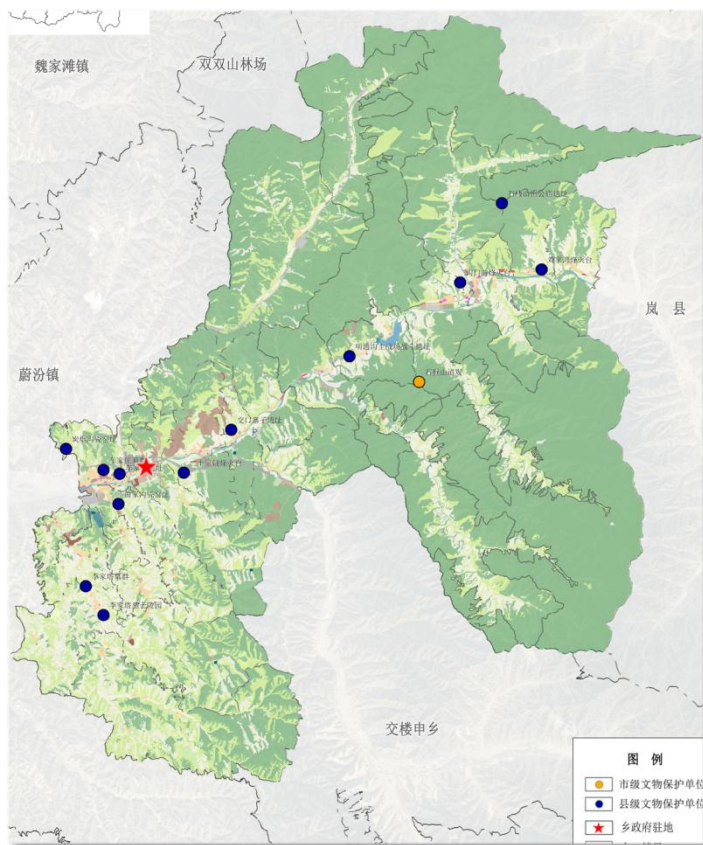
加强传统村落的保护工作



大力实施乡村绿化建设



深入推进农村环境专项整治行动



6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6.1 国土综合整治
- 6.2 生态修复



6.1国土综合整治

1、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近期拟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294公顷。

2、加快构建村庄规划体系，优化村庄布局

规划按照搬迁撤并类、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整治改善类4种类型对村庄进行划分，便于未来分类施策，精准管控。

3、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4.土地复垦：奥家湾乡涉及土地复垦面积78.84公顷。

5.整治低效用地：13.58公顷

6.2生态修复

1

加强自然生态保护，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2

推动山体修复整形，探索利用模式

3

坚守水资源底线，明确保护措施，改善水体生态功能

4

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

5

矿山环境修复与整治

6

造林绿化

7

乡政府驻地规划

- 7.1乡政府驻地空间规划
- 7.2公共服务设施



7.1 乡政府驻地空间规划

驻地范围：奥家湾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涉及奥家湾村，乡政府驻地建设面积为21.11公顷。其中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本规划结合城区人口预测，至2035年规划期末奥家湾乡政府驻地户籍人口480户，户籍人口1430人，常住人口约为1000人。至2035年，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控制在148平方米以内。

用地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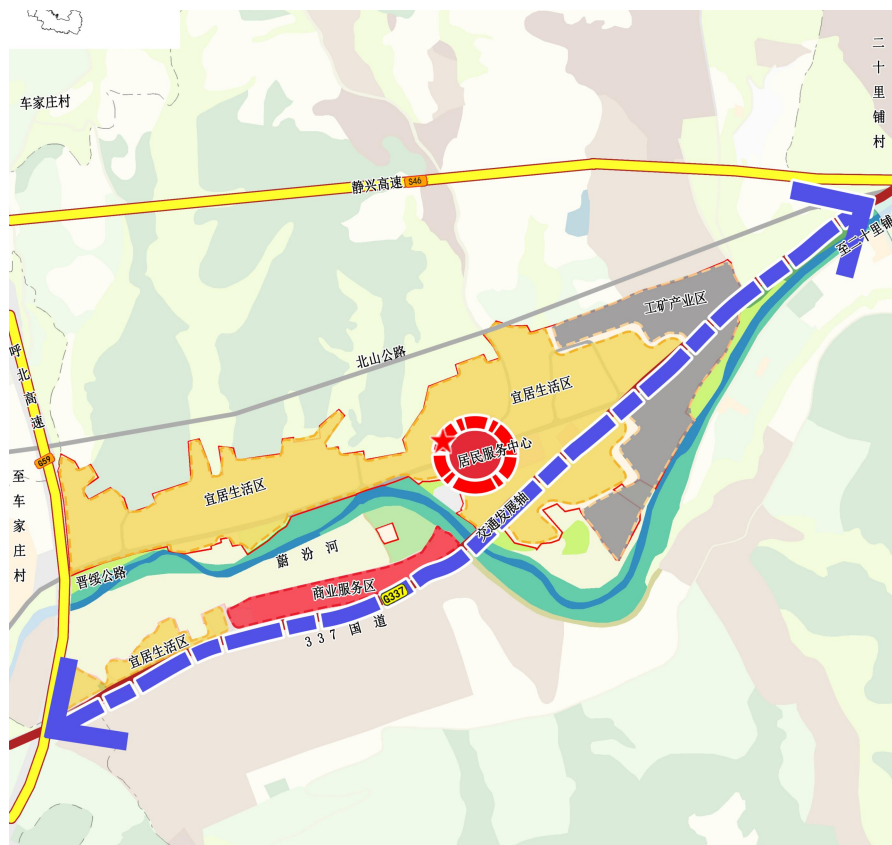
“一心”——以乡政府所在地中心为主的居民服务中心。

“一轴”——以G337国道为主要线路的东西向交通发展轴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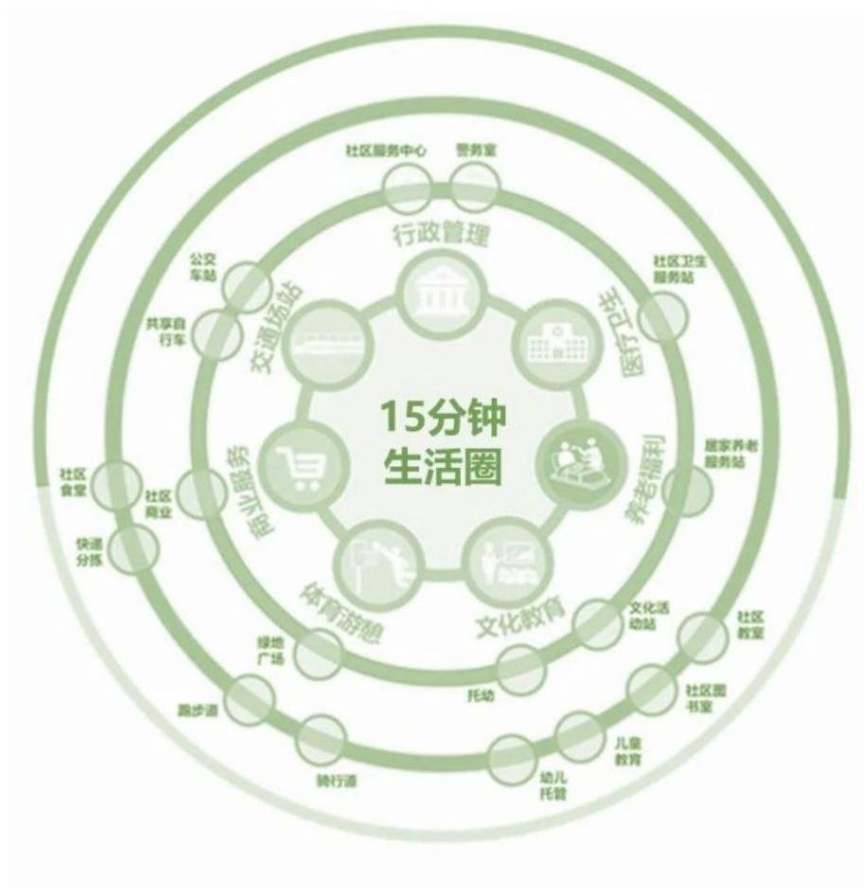
“三区”——**工矿产业区：**以煤矿、铝土矿等为主要产业的发展区域，主要集中在乡政府驻地东侧；

居住生活区：居民住宅所在区域，主要集中在乡政府驻地西侧和南侧；

商业服务区：位于G337国道北侧，主要服务对象为过境车辆和本地居民。



7.2 公共服务设施



- 规划构建“**城镇级-社区级**”二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满足功能完善、级配合理、服务便捷的配置要求。规划打造高能级的城镇服务设施集聚区。加强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鼓励相近功能的公共服务设施集约化布局，打造15分钟社区生活圈。

8

实施保障体系

- 8.1规划传导
- 8.2实施保障



8.1 规划传导

专项规划引导：应充分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对各类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实施专项规划编制清单管理制度，专项规划应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层级对应，以同级国土空间规划的“一张图”为编制和审查依据，在总体目标和重点管控内容上与国土空间规划保持衔接一致，不得突破约束性要求。

村庄规划指引：规划指标及重要控制线指引。对单独编制、香菱行政村合并编制村庄的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进行严格管控。

8.2 实施保障

严格规划实施监管

1

完善公众参与机制

3

强化城镇工作领导

2

统筹安排建设时序

4

公众提交意见途径：

一、公示时间

- 1. 公示时间
- 2025年3月24日至2025年4月24日
- 2. 公示意见和建议反馈方式有关部门、社会各界、公众如有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等方式提出书面意见（署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地址和通讯方式），反馈至兴县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利用股。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 联系人：王凌军
- 电话：0358-6301225
- 电子邮箱：xxzrzyj6301225@163.com
- 通信地址：兴县自然资源局
- 二、公示内容
- 见附件《兴县奥家湾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